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诸暨海越大厦 15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8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邱国良先生主持。

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1、《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6,256,448.42元，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4,625,644.8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42,701,160.58元，2018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74,331,964.16元。建议以2018年末总股本472,082,46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元（含税），共计派发28,324,947.84元，剩余646,007,016.32元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临2019-040号）。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控股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9-041号）。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子公司互保的公告》（临2019-042号）。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授权管理层2019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管理层2019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临2019-043号）。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19-044 号）。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0、《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

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2、《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补选张佩华先生、邢喜红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到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安排如下：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9日（星期四）下午2：00；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59号公司会议室；会议审议事项：1、《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5、《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6、《关于控股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8、《关于授权管理层2019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9、《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10、《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网络与现场相结合的投票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9-046号）。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附件一：

张佩华先生简历

张佩华，男，1970年9月出生，籍贯湖南，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南美兰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财务总监，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

邢喜红女士简历

邢喜红，女，1969年10月出生，籍贯河北，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海南美兰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等职。